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CHNOLOGY SOLAR POWER HOLDINGS LIMITED

中科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1)

公佈

茲提述該公佈，內容有關對手方對(其中包括)本公司展開高等法院訴訟二零一零年第1884號之法律行動。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法院授出同意令，據此，對手方將停止對本公司展開高等法院訴訟二零一零年第1884號之行動。本公司不再為高等法院訴訟二零一零年第1884號之訴訟方。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表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對手方對(其中包括)本公司展開高等法院訴訟二零一零年第1884號之法律行動。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經對手方及本公司同意，法院授出同意令，據此，對手方將停止對本公司展開高等法院訴訟二零一零年第1884號之行動。本公司不再為高等法院訴訟二零一零年第1884號之訴訟方。

承董事會命
中科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侯曉兵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趙東平(主席)
袁慶蘭
梁勁柏
王大玲
侯曉兵
侯小文
任慧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錦標
周靖
楊國財

本公佈載有為遵守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

* 僅供識別